國立臺北大學　函

地址：237303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151號
承辦人：盧美惠
電話：02-86741111#66064
電子信箱：libra078@mail.ntpu.edu.tw

（郵遞區號）
（地址）
受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大主字第11505136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及行政院原函影本、附件各1份

主旨：函轉行政院修正「中央各機關(含事業機構)派赴國外進修、研究、實習人員補助項目及數額表」，並自116年1月1日生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115年11月10臺教會(四)第1150114273號函辦理。

二、旨揭補助項目及數額表及其修正對照表已登載本室首頁及法令規章項下（主計室首頁/法令規章/其他機關/行政院），並登載於行政院主計總處全球資訊網「主計法規」查詢網頁，可自行下載參閱。

正本：本校二級以上行政暨教學單位
副本：